

临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规定，现公布临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起止时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临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办公室联系，电话：0533—7210119。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区机关事务中心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区有关信息公开的工作要求，不断丰富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机制，着力推进信息公开工作落地落实，保障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并取得了一定成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0 年，通过临淄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187 条，未收到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建议提案办理情况。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我中心已明确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地点（办公室），公布了办公时间、地址、受理程序等。截至目前，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条数为 0。

（三）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2020 年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未发生由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也未收到各类针对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事务有关的申诉。

（四）平台建设情况。一是平台操作规范化。按照市区集中统一部署，认真做好新老门户网站建设，实现政务信息栏目的更新和维护，确保了信息公开的时效性。二是及时编制更新信息公开指南和信息公开目录。2020 年，按照上级有关文件的要求，结合单位实际，在临淄区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上不断完善更新政务公开相关栏目和政府信息公开目录。

（五）监督保障。一是压实责任，健全组织领导机制。为保证信息公开工作有效开展，建立健全由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主抓，办公室相关人员具体负责的工作机制。二是强化监督，完善公开制度。为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机制，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进一步加强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前保密审查机制，规范保密审查程序，严格遵守信息保密审查制度，确保涉密信息不公开，公开信息不涉密。同时，将监督检查工作贯穿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全过程，实行定期与不定期检查相结合，鼓励广大干部、群众积极参与监督，积极反映公开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有效开展。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维 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一是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二是政务公开工作队伍的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不高。

采取措施：一是狠抓工作落实。进一步明确各科室具体责任，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责任到人，严格考核督查力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二是加强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通过明细各自的职责，不断加强人员的业务培训和交流，整体提升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能力水平。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0 年，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临淄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1 年 1 月 20 日